附件1

**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组织起草全县综合性安全生产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定安全生产政策规划，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分析和预测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发布全县安全生产信息，协调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重大问题。

 2、承担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责任，依法行使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工作，监督考核并通报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执行情况。

 3、承担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尾矿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化工（含石油化工）、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行业生产经营单位（以下简称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4、承担全县非煤矿山企业、尾矿库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准入管理责任，依法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5、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作业场所职业卫生监督检查责任，负责职业卫生安全许可证的审核、上报工作，组织查处职业危害事故和违法违规行为。

 6、贯彻执行国家、省关于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程；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依法查处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

 7、综合管理全县生产安全伤亡事故和安全生产行政执法统计分析工作。

 8、负责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的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情况。

 9、组织指导并监督特种作业人员（煤矿井下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作业人员除外）的考核工作；组织指导并监督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资格考核工作；监督检查职责范围内的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和职业安全培训工作。

 10、指导协调全县安全生产检测检验工作（煤矿除外），监督管理安全生产社会中机构和安全评价工作，监督和指导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评价师执资格考试和注册管理工作。

 11、组织拟定全县安全生产科技规划，指导协调安全生产重大科学技术研究和推广工作。

 12、承担县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县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内设8个职能股室：办公室、安全监督管理一股、安全监督管理二股、安全监督管理三股、安全监督管理四股、煤炭工业股、职业健康监管股、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中心。

1. 2018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预算收入支出总表

二、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8年预算收入为4294431.35元，比2017年增加2008432.35元。2018年预算支出4294431.35元，其中基本支出3294431.35元，比2017年增加1008432.35元；项目支出1000000元，比2017年增加1000000元为自收自支人员工资。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2万元，比2017年减少3.1万元，原因是根据有关规定，节约开支，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2万元，比上年减少2.8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8.6145万元，比2017年预算增加4.35万元，原因是：（1）增加车改补贴7.32万元；（2）减少人员经费0.17万元；(3)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8年襄汾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2018年安监局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

六、其他说明（参考模板，各单位可根据本单位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和完善）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公务用车2辆，车号为晋LAE389、晋LX5389。

2.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无

（三）其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

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